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 U N N Y S I D E U P

光 尚 文 化

Sunny Side Up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Yeah Yea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2)

補充公佈 有關服務總協議之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服務總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旨在提供有關服務總協議之補充資料。

服務總協議

年度上限之釐定基準

Incubase Studio與ISAL於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無歷史交易金額。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各項釐定：(i)於服務總協議有效年期內，預計ISAL的17個項目須由Incubase Studio提供服務；及(ii)Incubase Studio向ISAL提供服務之服務估計價格。

內部控制程序

為確保服務總協議項下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的條款，本公司已實施內部控制程序及政策以監控交易及政策，並確保所有交易均按照定價政策訂立且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措施包括：

1. 本公司將定期進行檢查，以審查及評估交易是否按照採購訂單進行，亦將定期更新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相關服務的成本，以考慮就特定交易收取的價格是否公平合理並符合其定價政策；
2. 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將對交易的條款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查；
3.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對監控交易的內部控制的實施及執行情況進行審查；
4. Incubase Studio的總經理（「總經理」）應負責監控、審查及比較向ISAL及本集團客戶（獨立第三方）每月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銷售價格及成本，以確保交易價格符合定價政策；及
5. 採購訂單將呈交予總經理批准，由總經理決定交易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依照服務總協議進行，並評估Incubase Studio承接採購訂單的能力。

為確保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不會超過年度上限，總經理將每月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報告所產生的交易金額。倘總經理收到任何有關可能超過經批准年度上限的資訊，總經理亦會向公司秘書報告有關資訊連同建議的應對之策（即修訂年度上限），有關資訊將予以匯編並呈交董事會審議批准，而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公佈及／或股東批准規定。

承董事會命
光尚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唐才智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唐才智先生（主席）及鍾楚霖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民先生、葉偉雄博士及蕭喜臨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7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8082.com.hk內。